

证券代码：871493

证券简称：厦门安越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1、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安越”），向公司关联方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厦门市海沧区汤岸西路 89 号 4 号厂房第一、二、四层及 1 号厂房第一层和五层，总面积 2,770.60 平方米，并按照市场价格约定租金，月租金 31,926.14 元，租赁有效期由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018 年 12 月 12 日，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的位于厦门市海沧区汤岸西路 89 号之房产，为厦门安越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最高抵押限额 3,485.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2 日，合同编号 ZGDY2018492。廖宝勇和吴巧莉为厦门安越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7 年 4 月 01 日，廖宝勇、吴巧莉、廖衍基、庄秀珠以自有的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587 号 18D 室之房产、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631 号之一地下二层第 A11、A31 号车位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捌佰壹拾玖万柒仟肆佰元整，抵押额度有效期为 2017 年 4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3 月 31 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抵字 2017009 号。

4、2018年10月15日，廖宝勇和吴巧莉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柒佰万元整，保证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08月20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保字2018094号。

5、2018年10月15日，廖宝勇、吴巧莉、廖衍基、庄秀珠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基本额度授信担保，基本额度授信最高本金额为人民币柒佰万元整，额度授信有效期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08月20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字2018094号。

6、2017年4月01日，廖宝勇、廖衍基以自有的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587号18D室之房产、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631号之一地下二层第A11、A31号车位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融资本金余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捌佰壹拾玖万柒仟肆佰元整，融资期限为2017年04月01日至2020年03月31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融字2017009号。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廖宝勇、廖宝成、王清顺、朱志英回避表决。

由于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监事廖宝丽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2人参与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镇汤岸西路 89 号 4 号厂房第三层

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镇汤岸西路 89 号 4 号厂房第三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廖宝勇

实际控制人：廖宝勇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主营业务：酒、饮料及茶叶批发；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姓名：廖宝勇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 285 号 1301 室

3. 自然人

姓名：吴巧莉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 285 号 1301 室

4. 自然人

姓名：廖衍基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 1015 号 102 室

5. 自然人

姓名：庄秀珠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334 号 601 室

6. 自然人

姓名：廖宝成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和悦里 93 号 602 室

7. 自然人

姓名：廖宝丽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仙阁里 30 号 407 室

8. 自然人

姓名：王清顺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华荣路 184 号 205 室

9. 自然人

姓名：朱志英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会展北里 47-1 号 2502 室

## （二）关联关系

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廖宝勇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清顺为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股东；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朱志英为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股东；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廖宝成为廖宝勇之弟；公司监事会主席廖宝丽为廖宝勇之妹；吴巧莉为廖宝勇的配偶；廖衍基、庄秀珠为廖宝勇的父母。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上自愿达成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安越”），向公司关联方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厦门市海沧区汤岸西路 89 号 4 号厂房第一、二、四层及 1 号厂房第一层和五层，总面积 2,770.60 平方米，并按照市场价格约定租金，月租金 31,926.14 元，租赁有效期由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018 年 12 月 12 日，厦门市佳誉工贸有限公司以自有的位于厦门市海沧区汤岸西路 89 号之房产，为厦门安越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最高抵押限额 3,485.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2 日，合同编号 ZGDY2018492。廖宝勇和吴巧莉为厦门安越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7 年 4 月 01 日，廖宝勇、吴巧莉、廖衍基、庄秀珠以自有的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587 号 18D 室之房产、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 631 号之一地下二层第 A11、A31 号车位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捌佰壹拾玖万柒仟肆佰元整，抵押额度有

效期为2017年4月01日至2020年03月31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抵字2017009号。

4、2018年10月15日，廖宝勇和吴巧莉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柒佰万元整，保证额度有效期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08月20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保字2018094号。

5、2018年10月15日，廖宝勇、吴巧莉、廖衍基、庄秀珠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基本额度授信担保，基本额度授信最高本金额为人民币柒佰万元整，额度授信有效期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08月20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额字2018094号。

6、2017年4月01日，廖宝勇、廖衍基以自有的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587号18D室之房产、厦门市思明区禾祥西路631号之一地下二层第A11、A31号车位为厦门安越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融资本金余额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捌佰壹拾玖万柒仟肆佰元整，融资期限为2017年04月01日至2020年03月31日，合同编号：兴银厦小专融字2017009号。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均属正常的经营行为，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属双方日常经营所需，该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